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倘閣下已將名下所有北京友寶在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出售或轉讓，應立即將本通函連同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eijing UBOX Online Technology Corp. 北京友寶在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29)

- (1) 2023年年度報告
- (2) 2023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 (3) 2023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 (4) 2023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 (5) 2023年年度財務報告
- (6) 2024年度建議財務預算
- (7) 建議重選退任董事
- (8) 建議委任董事
- (9) 建議重選及重新委任監事
- (10) 建議2024年度續聘核數師
- (11) 建議授出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
及
- (12) 2023年年度股東大會通告

北京友寶在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謹訂於2024年5月21日(星期二)下午二時正假座中國深圳市南山區深雲西二路天健創智中心A塔4樓401會議室舉行年度股東大會，召開大會的通告載於本通函第20至23頁。隨函亦附奉年度股東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有關代表委任表格亦刊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uboxol.com)。

無論閣下是否有意出席年度股東大會，務請按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列的指示將表格填妥，並儘快交回本公司於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惟無論如何須不遲於年度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不遲於2024年5月20日(星期一)下午二時正(香港時間))交回。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年度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本通函所提及的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日期及時間。於本通函內，倘文義許可或所需，單數詞彙包含複數涵義，反之亦然，而男性詞彙包含女性及中性涵義，反之亦然。

本通函連同代表委任表格亦刊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uboxol.com)。

2024年4月30日

目 錄

	頁次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1. 緒言	4
2. 2023年年度報告.....	4
3. 2023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4
4. 2023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4
5. 2023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4
6. 2023年年度財務報告	5
7. 2024年度建議財務預算	5
8. 建議重選退任董事	5
9. 建議委任董事.....	5
10. 建議重選及重新委任監事	6
11. 建議2024年度續聘核數師	6
12. 建議授出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	6
13. 2023年年度股東大會通告	7
14. 委任代表安排.....	7
15. 以投票方式表決.....	8
16. 推薦建議.....	8
附錄一 – 擬任董事的履歷詳情	9
附錄二 – 擬任監事的履歷詳情	17
2023年年度股東大會通告	20

釋 義

於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年度股東大會」	指	本公司謹訂於2024年5月21日(星期二)下午二時正假座中國深圳市南山區深雲西二路天健創智中心A塔4樓401會議室舉行的年度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以考慮及酌情批准本通函第20至23頁的大會通告所載的決議案
「章程」	指	本公司現時生效的公司章程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惟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本公司」	指	北京友寶在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H股在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2429)
「公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內資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以人民幣認購及繳足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普通股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該等股份於聯交所上市並以港元認購及買賣

釋 義

「H股股東」	指	H股持有人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發行授權」	指	建議授予董事的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或處理額外股份(及於上市規則修訂本生效日期或之後出售或轉讓庫存股份)，數量不超過年度股東大會通告第13項所載的建議特別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的20%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4年4月24日，即本通函付印前為確定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上市規則修訂本生效日期」	指	建議修訂與庫存股份有關的上市規則的生效日期，即2024年6月11日
「薪酬委員會」	指	董事會薪酬委員會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包括H股及內資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監事」	指	本公司監事
「監事會」	指	本公司監事會
「%」	指	百分比



Beijing UBOX Online Technology Corp.
北京友寶在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29)

執行董事：
王濱先生(主席)
余立志先生
崔艷女士

非執行董事：
朱超先生
安煜芳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小川先生
郭薺女士
張辰先生

註冊辦事處：
中國
北京市
密雲區
經濟開發區
康寶路8號
雲開置業辦公樓
128室

總部：
中國
深圳市
南山區
深雲西二路
天健創智中心
A塔4樓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
觀塘道348號
宏利廣場5樓

敬啟者：

- (1) 2023年年度報告
- (2) 2023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 (3) 2023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 (4) 2023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 (5) 2023年年度財務報告
- (6) 2024年度建議財務預算
- (7) 建議重選退任董事
- (8) 建議委任董事
- (9) 建議重選及重新委任監事
- (10) 建議2024年度續聘核數師
- (11) 建議授出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
及
- (12) 2023年年度股東大會通告

1. 緒言

本通函旨在向股東提供有關(其中包括)(i) 2023年年度報告；(ii) 2023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iii) 2023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iv) 2023年度利潤分配方案；(v) 2023年年度財務報告；(vi) 2024年度建議財務預算；(vii) 建議重選退任董事；(viii) 建議委任董事；(ix) 建議重選及重新委任監事；(x) 建議2024年度續聘本公司核數師；及(xi) 建議授出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的資料，以使股東能夠在充分知情的基礎上就在年度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作出投票。

2. 2023年年度報告

於年度股東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批准本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2023年年報」)。請參閱於2024年4月26日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上刊發的2023年年報。

3. 2023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根據章程的規定，2023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已經董事會審議通過，現提請年度股東大會審議。董事會工作報告的全文載於於2024年4月26日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上刊發的2023年年報內。

4. 2023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根據章程的規定，2023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已經監事會審議通過，現提請年度股東大會審議。監事會工作報告的全文載於於2024年4月26日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上刊發的2023年年報內。

5. 2023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基於本公司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未來發展規劃，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2023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已經董事會審議通過，現提請年度股東大會審議。

6. 2023年年度財務報告

於年度股東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批准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核數師報告。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核數師報告的全文載於於2024年4月26日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上刊發的2023年年報內。

7. 2024年度建議財務預算

於年度股東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批准本公司2024年度的年度財務預算方案。擬通過的年度財務預算方案乃參考本公司的過往業績及2024年度的發展目標編製。

8. 建議重選退任董事

董事會建議重選王濱先生(「王先生」)、余立志先生(「余先生」)及崔艷女士(「崔女士」)為第四屆董事會執行董事；建議重選朱超先生(「朱先生」)及安煜芳女士(「安女士」)為第四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建議重選郭薌女士(「郭女士」)及張辰先生為第四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先生、余先生、崔女士、朱先生、安女士、郭女士及張辰先生各自的委任須經股東批准。與上述各建議委任有關的普通決議案將於年度股東大會上提呈以供股東批准。王先生、余先生、崔女士、朱先生、安女士、郭女士及張辰先生的履歷載於本通函附錄一。

王小川先生因個人工作安排將於年度股東大會結束時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小川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其退任的事宜須提請股東及聯交所垂注。

9. 建議委任董事

董事會建議委任晁華先生(「晁先生」)為第四屆董事會執行董事及建議委任張長昊先生為第四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晁先生及張長昊先生各自的委任須經股東批准。與上述建議委任有關的普通決議案將於年度股東大會上提呈以供股東批准。晁先生及張長昊先生的履歷載於本通函附錄一。

10. 建議重選及重新委任監事

監事會建議提名秦禕女士(「秦女士」)及黃榮輝先生(「黃先生」)為第四屆監事會非職工代表監事。秦女士及黃先生各自的委任須經股東批准。與上述各建議委任有關的普通決議案將於年度股東大會上提呈以供股東批准。

監事會亦建議重新委任戚汝鵬先生(「戚先生」)為第四屆監事會職工代表監事，相關委任須於本集團職工大會上批准。

秦女士、黃先生及戚先生的履歷載於本通函附錄二。

11. 建議2024年度續聘核數師

根據上市規則第13.88條，於年度股東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羅兵咸永道」)為本公司2024年度核數師，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年度股東大會為止，以提供2024年度的年度財務報告審核服務或其他相關諮詢服務，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薪酬。

審核委員會已審查委任本公司核數師一事，其已建議董事會將有關委任於年度股東大會上提呈及提請股東批准。由於羅兵咸永道相對熟悉本集團的財務及事務，董事會認為羅兵咸永道能更高效地進行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審核及其他相關工作，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

12. 建議授出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

為確保董事在適當時候發行股份時擁有更大靈活性及酌情權，於年度股東大會上將提呈一項特別決議案，以批准向董事授出一般授權以行使本公司權利：配發、發行或處理額外股份(倘H股已於聯交所上市不少於六個月)及於上市規則修訂本生效日期或之後出售或轉讓庫存股份，數量不超過相關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的20%。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發行股份為779,835,433股。待相關決議案獲通過後，並假設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後及直至年度股東大會日期並無進一步發行任何股份，董事會最多可據此配發、發行及／或處理及(就庫存股份而言)出售或轉讓155,967,086股股份(相當於已發行股份的20%)。

發行授權將於下列日期(以最早者為準)屆滿：(i)相關決議案獲通過後的下屆年度股東大會結束時；(ii)相關決議案在年度股東大會上獲通過當日起計12個月屆滿之日；或(iii)股東在股東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撤銷或修訂授權之日。

13. 2023年年度股東大會通告

本公司謹訂於2024年5月21日(星期二)下午二時正假座中國深圳市南山區深雲西二路天健創智中心A塔4樓401會議室舉行年度股東大會，召開大會的通告載於本通函第20至23頁。為確定有權出席年度股東大會的H股持有人名單，本公司將於2024年5月1日(星期三)至2024年5月21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H股持有人的股東登記手續。於2024年5月21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H股股東有權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擬出席年度股東大會的H股持有人須於2024年4月30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股票連同股份過戶文件一併送交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隨函附奉年度股東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無論閣下能否出席年度股東大會，務請細閱年度股東大會通告，並按附隨的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列的指示填妥該表格並交回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就H股持有人而言)或本公司的總部(地址為中國深圳市南山區深雲西二路天健創智中心A塔4樓)，惟無論如何須不遲於年度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不遲於2024年5月20日(星期一)下午二時正(香港時間))以專人送達或以郵寄方式交回。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年度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14. 委任代表安排

本通函隨附年度股東大會使用的代表委任表格。代表委任表格亦刊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uboxol.com)。無論閣下是否有意出席年度股東大會，務請將代表委任表格按其上印列的指示填妥及簽署，並於年度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就H股持有人而言)或本公司的總部(地址為中國深圳市南山區深雲西二路天健創智中心A塔4樓)。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已撤回。

15. 以投票方式表決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於年度股東大會上，股東的所有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會議主席決定容許以舉手方式表決僅與程序或行政事宜有關的決議案除外)。因此，年度股東大會通告所載的所有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投票結果將於年度股東大會結束後刊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uboxol.com)。

就本公司所深知，概無股東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被視為於年度股東大會上提呈任何決議案中擁有重大利益，因此概無股東須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

16. 推薦建議

董事認為，於年度股東大會上提呈以供批准的所有事宜均符合本集團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董事建議股東投票贊成將於年度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

此 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北京友寶在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王濱
謹啟

2024年4月30日

執行董事

王濱先生

王濱先生，58歲，於2012年3月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1年5月獲調任為執行董事。彼現時亦為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行政總裁。彼主要負責制訂本集團的整體發展戰略及監督本集團運作。王先生亦為單一最大股東組別成員，並於2021年創立本集團。

王先生於軟件及零售平台研究及開發領域擁有超過21年經驗。本集團成立前，於2002年4月至2004年7月，王先生擔任深圳市網興科技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軟件研發的公司)總經理，主要負責公司的整體管理。於2004年7月至2010年2月，彼擔任新浪公司(其股份先前於納斯達克股票市場上市，於2021年3月除牌，過往股份代號：SINA)全資附屬公司新浪網技術(中國)有限公司高級副總裁，主要負責公司無線業務部整體運作。

王先生於1994年7月從中國的四川警察學院畢業，主修公安學。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王先生及陳昆嶸先生(「陳先生」)訂立的日期為2023年10月16日的一致行動協議，王先生及陳先生擁有125,850,476股H股，佔已發行H股總數約19.77%。王先生及陳先生亦擁有55,671,930股內資股，包括本公司向王先生授出的15,000,000份可認購內資股的購股權(「購股權」)，佔已發行內資股總數約38.87%。

待股東於年度股東大會批准委任王先生後，彼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同，任期自於年度股東大會通過相關決議案當日起直至第四屆董事會任期結束為止，並將須根據章程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退任及獲重選連任。王先生將有權收取董事袍金每年人民幣100,000元。王先生的酬金乃經參考彼之資格、經驗、所承擔的職責水平及現行市況釐定，並將由董事會薪酬委員會不時予以檢討。

董事會亦有意在股東於年度股東大會批准重新委任王先生後選舉彼為董事會主席。

余立志先生

余立志先生，57歲，於2020年10月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1年5月獲調任為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監督點位合夥人發展。

余先生於信息技術行業擁有超過24年經驗。加入本集團前，於2000年5月至2017年10月，余先生於成都三泰電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現稱四川發展龍蟒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002312)任職，擔任公司深圳及廣州分部總經理、公司監事及董事，以及集團內若干管理層職務，彼主要負責管理金融IT自助終端系統及非核心銀行業務的外包。彼於2017年11月加入本公司，擔任副總裁兼社區發展業務部總經理。

余先生於1988年6月取得中國的湖南工商大學(前稱湖南商學院)的企業管理大專文憑。彼於2009年11月取得香港浸會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余先生並無擁有任何股份。

待股東於年度股東大會批准委任余先生後，彼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同，任期自於年度股東大會通過相關決議案當日起直至第四屆董事會任期結束為止，並將須根據章程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退任及獲重選連任。余先生將有權收取董事袍金每年人民幣100,000元。余先生的酬金乃經參考彼之資格、經驗、所承擔的職責水平及現行市況釐定，並將由薪酬委員會不時予以檢討。

崔艷女士

崔艷女士，42歲，於2017年6月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1年5月獲調任為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管理董事會的運作。

崔女士於金融及會計領域擁有超過18年經驗。加入本集團前，於2006年7月至2011年9月，崔女士擔任會計師事務所致同會計師事務所的執業會計師兼資產評估師，主要負責審計、驗資及其他相關事宜。彼於2011年1月加入本公司，擔任財務總監，自2016年2月起一直擔任董事會秘書兼副總經理之一。

崔女士於2003年6月取得中國的中國石油大學(北京)(前稱石油大學(北京))

會計學學士學位。彼於2006年7月取得中國石油大學(北京)企業管理碩士學位。崔女士自2006年10月起一直為北京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崔女士持有3,000,000股H股，相當於已發行H股總數約0.47%。崔女士亦於本公司4,700,000份已授出購股權中擁有權益，佔已發行內資股總數約3.28%。

待股東於年度股東大會批准委任崔女士後，彼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同，任期自於年度股東大會通過相關決議案當日起直至第四屆董事會任期結束為止，並將須根據章程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退任及獲重選連任。崔女士將有權收取董事袍金每年人民幣100,000元。崔女士的酬金乃經參考彼之資格、經驗、所承擔的職責水平及現行市況釐定，並將由薪酬委員會不時予以檢討。

晁華先生

晁華先生，45歲，於2021年10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副總經理，並由董事會建議委任為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制定及實施本公司的信息技術發展戰略。

晁先生在信息技術開發方面擁有逾23年經驗。於2000年7月至2001年8月，彼於廣大(廣州)科技有限公司(一家從事軟件開發的公司)擔任CAM主管，主要負責管理該公司的計算機輔助製造職能。於2001年8月至2015年9月，彼於茂業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0848.HK))及其附屬公司任職，主要負責管理及開發信息技術系統，離職前職位為信息管理中心總經理。於2015年9月至2016年3月，彼擔任黑龍江遠大購物中心有限公司(一家從事銷售日用品的公司)的信息部總監，主要負責管理及開發信息技術系統。彼於2016年3月至2017年5月擔任深圳市聯合智雲科技有限公司(一家從事計算機技術開發的公司)的總經理，主要負責公司的日常管理。晁先生於2017年5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深圳友寶科斯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友寶科斯」)的互聯網產品開發中心總經理。彼目前擔任深圳友寶科斯的技術總監。

晁先生於2000年7月取得中國的天津工業大學機械製造工藝及設備學士學位。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晁先生擁有深圳友匯投資中心(有限合夥)(「深圳友匯」) 500,000股股份。於本公告日期，深圳友匯(一家於2016年6月29日成立的本公司員工激勵平台)持有5,438,106股內資股，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約0.72%。

待股東於年度股東大會批准委任晁先生後，彼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同，任期自於年度股東大會通過相關決議案當日起直至第四屆董事會任期結束為止，並將須根據章程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退任及獲重選連任。晁先生將有權收取董事袍金每年人民幣100,000元。晁先生的酬金乃經參考彼之資格、經驗、所承擔的職責水平及現行市況釐定，並將由董事會薪酬委員會不時予以檢討。

非執行董事

朱超先生

朱超先生，43歲，於2021年5月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為董事會提供意見及提出建議。

朱先生在投資及企業發展方面擁有超過18年的經驗。於2006年7月至2014年4月，彼於中國國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3908.HK)及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1995))的投資銀行部任職，離職前職位為執行總經理。彼自2014年4月起擔任螞蟻集團資深總監，主要負責管理公司投資及企業發展部。

朱先生自2016年10月起擔任永安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3776))的董事，自2019年4月起擔任恒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0570))的董事，及自2022年1月起擔任美年大健康產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002044))的董事。彼於2018年7月至2021年8月擔任江蘇潤和軟件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300339))的董事。彼於2019年8月至2020年6月擔任36Kr Holdings Inc.(其股份於納斯達克上市(股份代號：KRKR))的董事。

朱先生分別於2006年6月及2002年7月取得中國的復旦大學世界經濟碩士及學士學位。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朱先生並無擁有任何股份。

待股東於年度股東大會批准委任朱先生後，彼將與本公司訂立聘用函，任期自於年度股東大會通過相關決議案當日起直至第四屆董事會任期結束為止，並將須根據章程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退任及獲重選連任。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3月26日的公告。朱先生的酬金乃經參考彼之資格、經驗、所承擔的職責水平及現行市況釐定。經朱先生與本公司公平磋商後，朱先生同意不收取任何董事袍金。

安煜芳女士

安煜芳女士，52歲，於2017年10月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1年5月獲調任為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為董事會提供意見及提出建議。

安女士在企業管理擁有超過14年的經驗。於2008年1月至2013年6月，彼擔任北京太美行動文化傳播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文化交流活動及企業諮詢的公司)副總裁。於2015年8月至2021年6月，彼擔任深圳琮碧秋實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投資管理的公司)副董事長。彼自2021年7月起擔任中國銀泰投資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資產管理的公司)的副總裁。

安女士於1993年7月取得中國的內蒙古財經學院會計學學士學位。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安女士並無擁有任何股份。

待股東於年度股東大會批准委任安女士後，彼將與本公司訂立聘用函，任期自於年度股東大會通過相關決議案當日起直至第四屆董事會任期結束為止，並將須根據章程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退任及獲重選連任。安女士將有權收取董事袍金每年人民幣100,000元。安女士的酬金乃經參考彼之資格、經驗、所承擔的職責水平及現行市況釐定，並將由薪酬委員會不時予以檢討。

獨立非執行董事

郭藹女士

郭藹女士，50歲，於2021年5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為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郭女士在會計、審計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超過26年經驗。於1996年6月至2001年2月，彼擔任北京市華頌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計師，主要負責會計審計工作。於2001年1月至2010年12月及2012年3月至2015年11月，彼分別擔任致同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前稱京都天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審計經理及高級審計經理，主要負責對上市公司進行審計。彼現擔任北京邁基諾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從事捕獲DNA檢測研發的公司，其股份先前於2016年12月至2018年7月在全國股轉系統掛牌(股份代號：870103))財務總監，主要負責公司的會計及財務管理工作。

郭女士於1996年7月畢業於中央財經大學會計學專業，目前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郭女士並無擁有任何股份。

待股東於年度股東大會批准委任郭女士後，彼將與本公司訂立聘用函，任期自於年度股東大會通過相關決議案當日起直至第四屆董事會任期結束為止，並將須根據章程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退任及獲重選連任。郭女士將有權收取董事袍金每年人民幣100,000元。郭女士的酬金乃經參考彼之資格、經驗、所承擔的職責水平及現行市況釐定，並將由薪酬委員會不時予以檢討。

張辰先生

張辰先生，39歲，於2021年5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為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張辰先生自2014年起成立及運營自有診所(即張辰醫生牙科診所)，因而在企業管理方面擁有超過10年經驗。於2010年6月至2014年，彼於Dental World Ltd擔任牙醫。

張辰先生於2012年11月在香港的香港大學取得牙醫碩士(牙周病學)學位。彼自2008年8月起為香港註冊牙醫。張辰先生亦為香港牙醫學會轄下多個委員會的主席或成員。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張辰先生並無擁有任何股份。

待股東於年度股東大會批准委任張辰先生後，彼將與本公司訂立聘用函，任期自於年度股東大會通過相關決議案當日起直至第四屆董事會任期結束為止，並將須根據章程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退任及獲重選連任。張辰先生將有權收取董事袍金每年人民幣100,000元。張辰先生的酬金乃經參考彼之資格、經驗、所承擔的職責水平及現行市況釐定，並將由薪酬委員會不時予以檢討。

張長昊先生

張長昊先生，45歲，獲董事會建議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張長昊先生負責為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張長昊先生在技術行業擁有超過21年經驗。自2011年9月，彼擔任江蘇新視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稱南京新視雲網絡科技有限公司)(「新視雲」)董事會主席及總經理，負責公司戰略規劃、業務運營及整體管理。此外，自2011年9月至2016年6月，彼亦擔任新視雲執行董事。自2007年2月至2011年9月，彼擔任南京騰商網絡科技有限公司研發經理。自2003年3月至2007年2月，彼擔任南京網速科技有限公司研發經理。

張長昊先生於2003年3月在中國的東南大學取得電工理論與新技術碩士學位。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張長昊先生並無擁有任何股份。

待股東於年度股東大會批准委任張長昊先生後，彼將與本公司訂立聘用函，任期自於年度股東大會通過相關決議案當日起直至第四屆董事會任期結束為止，並將須根據章程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退任及獲重選連任。張長昊先生將有權收取董事袍金每年人民幣100,000元。張長昊先生的酬金乃經參考彼之資格、經驗、所承擔的職責水平及現行市況釐定，並將由薪酬委員會不時予以檢討。

獨立性確認

郭女士、張辰先生及張長昊先生各自已確認(i)彼就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述各項因素而言的獨立性；(ii)彼過往或目前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業務中擁有財務或其他權益，亦無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有任何關連；及(iii)並無其他因素可能影響彼等各自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獨立性。

其他事項

有關王先生、崔女士、朱先生及安女士在於香港註冊成立或於中國成立的公司註銷前曾任該等公司的職位的其他詳情(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須予披露)，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0月24日的招股章程「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除已披露者外，王先生、余先生、崔女士、晁先生、朱先生、安女士、郭女士、張辰先生及張長昊先生(i)在本公告日期前最近三年內並無擔任任何公眾公司(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任何其他董事職務，亦無任何其他重要委任及／或專業資格；(ii)與任何董事、本公司監事或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單一最大股東組別股東概無任何關係；(iii)概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或(iv)並不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股份的任何其他權益。

王先生、余先生、崔女士、晁先生、朱先生、安女士、郭女士、張辰先生及張長昊先生各自的委任乃由董事會提名委員會經考慮彼等各自過往工作經驗以及向本公司預期投入的時間和精力後推薦。經考慮多元化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服務年限、技能及知識)，董事會滿意上列各人皆具備與董事職位相稱的品格、誠信及經驗。

除上文已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亦無其他事宜須敦請股東及聯交所垂注。

秦禕女士

秦禕女士，53歲，於2021年5月獲委任為監事會主席。彼主要負責監督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在履行其對本公司的職責時的表現。秦女士於企業管理及企業投資領域擁有超過30年經驗。於1992年7月至1994年2月，秦女士於無錫廣播電視局擔任記者、編輯及主播。於1994年3月至1998年11月，秦女士於深圳億通實業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電訊增值服務的公司)任職，離職前職位為業務部總經理，主要負責公司的電訊增值服務及產品技術操作。於1998年12月至2001年9月，秦女士於廣東鴻聯九五信息產業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電訊增值服務的公司)擔任業務部總經理，主要負責公司的互聯網業務產品技術開發及市場運作。於2001年10月至2006年12月，秦女士擔任深圳信通八達網絡科技有限公司(前稱深圳鴻聯高科技術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互聯網服務的公司)董事及總經理，主要負責公司的業務發展及併購。於2007年6月至2014年10月，秦女士於滾石移動集團(一家主要從事移動互聯網服務的公司)任職，離職前職位為執行總裁，主要負責公司的整體業務運作、投資、併購及資本運營。自2015年12月起，秦女士一直擔任國金投資(一家主要從事私募股權投資的公司)合夥人。

秦女士於2003年11月取得香港的香港城市大學工商管理學碩士學位。

黃榮輝先生

黃榮輝先生，54歲，於2015年9月獲委任為監事。彼主要負責監督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在履行其對本公司的職責時的表現。黃先生於機械租賃及營運領域擁有超過20年經驗。加入本集團前，於1995年8月至1998年5月，黃先生於遼寧中醫藥大學(前稱遼寧中醫學院)教務處任職。於2004年3月至2009年6月，黃先生擔任上海米源飲料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營運自動售貨機的公司)總經理，主要負責制定業務策略及監察公司的整體運營。於2009年6月至2010年6月，黃先生擔任上海金和源設備租賃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建築機械租賃的公司)總經理，

主要負責制定業務策略及監察公司的整體運營。於2010年7月至2011年9月，黃先生擔任頂頂科技發展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營運自動售貨機的公司)營運管理部總經理，主要負責制定業務策略及監察公司的整體運營。彼於2011年10月加入本集團，並先後擔任營運管理部總經理及產品部總監，現時為管理辦公室主任。

黃先生於1995年7月取得中國的遼寧中醫藥大學(前稱遼寧中醫學院)針灸學碩士學位。

戚汝鵬先生

戚汝鵬先生，43歲，於2020年4月獲委任為職工代表監事。彼主要負責監督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在履行其對本公司的職責時的表現。戚先生於軟件開發領域擁有超過17年經驗。加入本集團前，於2004年7月至2005年9月，彼擔任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0271))java軟件工程師，負責MES系統模組研發。於2007年1月至2009年1月，彼擔任愛可信(北京)技術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互聯網及電訊軟件設計、開發及製作的公司)高級軟件工程師，負責移動音樂播放平台研發。於2009年1月至2013年4月，戚先生擔任凌動智行(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前稱網秦(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電腦軟件研發的公司)技術總監，負責公司雲平台研發。戚先生於2013年5月加入本集團擔任研發總監，負責零售平台研發及技術支援。

戚先生於2004年7月取得中國的清華大學計算機軟件工程學士學位。

其他事項

待股東於年度股東大會批准決議後，根據公司法及章程，委任秦女士及黃先生為監事的任期各為三年，直至第四屆監事會屆滿時結束。待本集團職工會議批准決議後，委任戚先生為職工代表監事的任期為三年，直至第四屆監事會屆滿時結束。秦女士、黃先生及戚先生就其各自監事職位將有權收取薪酬每年人民幣50,000元。

除上文已披露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秦女士、黃先生及戚先生各自以確認(i)彼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ii)彼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i)彼在過往三年內並無擔任任何公眾公司(其證券在聯交所或海外上市)之任何董事職務；(iv)彼並不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股份的權益；(v)亦無有關彼等建議委任的事宜須敦請股東及聯交所垂注；及(vi)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Beijing UBOX Online Technology Corp.
北京友寶在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29)

茲通告北京友寶在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4年5月21日(星期二)下午二時正假座中國深圳市南山區深雲西二路天健創智中心A塔4樓401會議室舉行年度股東大會(「年度股東大會」)，藉以審議及酌情批准通過下列決議案。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文件所用詞彙與本公司刊發的日期為2024年4月30日的通函(「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普通決議案

1. 審議及酌情批准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年度報告。
2. 審議及酌情批准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工作報告。
3. 審議及酌情批准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監事會(「監事會」)工作報告。
4. 審議及酌情批准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利潤分配方案。
5. 審議及酌情批准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核數師報告。
6. 審議及酌情批准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財務預算。
7. 審議及酌情批准重選退任董事：
 - (a) 重選王濱先生為執行董事；
 - (b) 重選余立志先生為執行董事；
 - (c) 重選崔艷女士為執行董事；

- (d) 重選朱超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 (e) 重選安煜芳女士為非執行董事；
 - (f) 重選郭蕪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g) 重選張辰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8. 審議及批准董事之委任：
- (a) 委任晁華先生為執行董事；
 - (b) 委任張長昊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9. 審議及酌情批准董事薪酬計劃。
10. 審議及酌情批准重選監事會監事(「監事」)：
- (a) 重選秦禕女士為監事；
 - (b) 重選黃榮輝先生為監事。
11. 審議及酌情批准監事薪酬計劃。
12. 審議及酌情批准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的核數師，至本公司下屆年度股東大會結束時止，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特別決議案

13. 審議及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訂)下述決議案為一項特別決議案：

「動議：

- (a) 於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現行要求之前提及在下文(b)段之限制下，一般及無條件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內或有關期間末根據所有適用法例、規則及規例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股本內的額外股份(「股份」)。

2023 年 年 度 股 東 大 會 通 告

出售及轉讓庫存股及訂立或授出可能須行使該等權力的售股建議、協議及購股權；

(b) 董事依據上文(a)段的授權配發或同意有條件或無條件配發的股份總數及將出售或轉讓的庫存股數目，惟根據：

(i) 供股(定義見下文)；

(ii)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項下購股權獲行使；及

(iii) 按照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的以股代息計劃或類似安排而配發以代替本公司股份全部或部份股息的股份除外，

不得超過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的20%(惟須就於本決議案獲通過日期後本公司任何股份合併或分拆之情況作調整)；及

(c)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指由本決議案通過之時至下列三者中之最早日期止之期間：

(i) 本公司下屆年度股東大會結束時；

(ii) 本公司公司章程或任何適用法律規定本公司須召開下屆年度股東大會之期限屆滿之日；及

(iii) 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方式撤銷或修訂本決議案所載授權之日。

2023年年度股東大會通告

「供股」指於董事指定的期間內，向於指定記錄日期名列股東冊內股份或各類股份持有人按彼等當時所持的股份或股份類別之比例提呈發售股份的建議(惟須受董事就零碎股權或於考慮任何相關司法權區的任何法律限制或責任或任何認可監管機構或任何證券交易所的規定後認為必要或權宜的豁免或其他安排所規限)。

承董事會命
北京友寶在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王濱

北京，2024年4月30日

附註：

1.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大會上的全部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惟主席決定允許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則除外)。投票結果將根據上市規則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的網站刊登。
2. 凡有權出席上述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任何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一名以上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代其出席大會及於會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倘超過一名受委代表獲委任，則每名受委代表所代表的有關股份數目須註明於相關代表委任表格上。每名親身出席或由受委代表就其持有的每股股份擁有一票投票權。
3. 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核證的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不遲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即不遲於2024年5月20日(星期一)下午二時正)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H股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填妥並交回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仍可親身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委任代表的文件將視為被撤銷。
4. 為釐定有權出席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將於2024年5月1日(星期三)至2024年5月21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天)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如欲符合資格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尚未註冊的本公司股份持有人須確保最遲須於2024年4月30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之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一併送達本公司之本公司的香港H股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5. 股份持有人出席年度股東大會時，須出示身份證明文件及所持本公司股份的證明文件。倘公司股東委任授權代表出席年度股東大會，授權代表須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及經公司股東董事會或其他授權方簽署的授權文件的公證副本或本公司允許的其他公證文件。受委代表出席年度股東大會時，須出示本人身份證明文件和由股東其代理人簽署的代理委託書。
6. 本通告中提述的時間及日期均指香港時間及日期。